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南京吉山数据中
心新建机楼(吉山信息枢纽二期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3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
分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25-86588566

电话：025-85608818

传真：/

传真：/

邮编：211100

邮编：210019

地址：南京江宁开发区滨湖东路以东，
创新中路以南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水佐岗 64 号金建
大厦 14 楼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南京吉山数据中心新建机楼（吉山信息枢纽二期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现有厂区内				
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 2 栋数据中心机房楼和 1 座配电房，作为数据中心，向客户提供机架租赁服务约 4645 个及宽带服务 100G,不从事实体产品生产。				
设计能力	项目用地面积约 15350 m ² ，总计建筑面积 44992.23m ² ，新建 2 栋数据中心机房楼（含配电房），作为数据中心，利用已有的互联网通信线路、宽带资源，为客户提供服务器托管、租用及相关增值等服务。				
实际能力	项目用地面积约 15350 m ² ，总计建筑面积 44992.23m ² ，建设了 2 栋数据中心机房楼（含配电房），作为数据中心，利用已有的互联网通信线路、宽带资源，为客户提供服务器托管、租用及相关增值等服务。				
环评编制时间	2016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1 月		
投入使用时间	2022 年 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2 月 25 日-2022 年 2 月 2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南京市江宁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23139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70	比例	1.6%
实际总概算（万元）	23139	环保投资（万元）	370	比例	1.6%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 2、《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3、《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原江苏省环境环保局，苏环控[97]122 号文）；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年第 9 号）；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6、《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21]122 号文，2021 年 4 月 2 日）；				

	<p>7、《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p> <p>8、《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南京吉山数据中心新建机楼（吉山信息枢纽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11月，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9、《关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南京吉山数据中心新建机楼(吉山信息枢纽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京市江宁区环境保护局，2016年12月21日）。</p>
--	--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1、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

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送至南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南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A级标准。

南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关于十三五期间全区新改扩建污水处理厂出水提标到准地表IV类的实施意见》中《江宁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的限值要求，具体数值见表1-1

表 1-1 本项目废水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名称	接管标准	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pH	6~9	6~9
COD	300	30
SS	250	5
氨氮	20	1.5 (3) *
TP	3	0.3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区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1-4。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值（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2类区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固体废弃物

报废组件由供应商回收，生活垃圾、污泥交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4、总量核定

表 1-3 本项目总量核定一览表 单位：吨/年

类别	污染物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外排环境量)	评价依据
废水	水量	1575	环评及环 评批复
	COD	0.07	
	SS	0.02	
	氨氮	0.01	
	总磷	0.001	

表二 主要建设内容、规模、生产工艺流程、产污环节及防治措施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中国电信南京吉山数据中心北侧隔创新中路为江苏软件园，东侧隔联岛路为规划工业用地，西南侧隔银杏湖大道为大毛埂居民区，西侧隔滨湖西路为风波坟水库溢洪河。

建设单位现有一期工程已申请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20000743917098X，详见附件。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版），中国电信南京吉山数据中心二期工程不在名录中需申领排污许可证的范围内，故二期工程无需进行排污许可证的登记和申领。

吉山信息枢纽二期工程，用地面积约 15350 m²。总计建筑面积 44992.23m²，共建设机房楼两座（百度机房楼和通用机房楼，7层）、配电房（1层）一座。其中通用机房楼和配电房设地下室。

二期工程项目建成后，主体工程作为 IDC(互联网数据中心) 机房利用已有的互联网通信线路、宽带资源，为客户提供了服务器托管、租用及相关增值等服务，该机房为无人值守机房，仅用于提供服务租赁，不从事产品生产，无固定劳动定员。

此外，配套用房作为办公用房外租给客户，作为业主提供服务的一部分，进驻办公人员 50 人，年工作 25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本次验收范围不包括柴油应急发电机组。

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见下表。

表 2-1 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单位：m²

二期建筑面积（本次项目）		44992.23
二期地上建筑面积		43322.02
其中	百度机房楼	21217.91
	通用机房楼	21216.75
	配电房	887.36
二期地下室		1670.21
其中	通用机房楼	782.5
	配电房	887.71
二期计容建筑面积		44992.23

2、审批概况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南京吉山数据中心新建机楼（(吉山信息枢纽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已取得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投资备案证，文号为宁经管委发（2016）336号，项目代码为2016-320156-63-03-515022。环境影响评价于2016年12月21日获得南京市江宁区环境保护局批复。

表 2-2 项目审批建设情况

项目名称	南京吉山数据中心新建机楼（(吉山信息枢纽二期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立项备案文件	2016年9月27日取得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立项备案文件（宁经管委发[2016]336号）	
项目概况	项目建设性质	扩建
	建设地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现有厂区
	投资总额	总投资 23139 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 370 万元人民币 实际总投资 23139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370 万元；
	工作时数	年工作 250 天
	职工人数	50 人
环境影响评价	于 2016 年 11 月由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	
环评批复	2016 年 12 月 21 日获得南京市江宁区环境保护局批复	

对照环评内容及批复要求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了自查，对建设变动情况逐条对照分析，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2-3，公辅工程实际建设对比情况见表2-4。

表 2-3 项目 IDC 机房数据机柜建设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规划建设数量 (架)	实际已建数量 (架)
1	南京吉山信息枢纽二期工程	数据机柜	4645	4645

表2-4 项目公用工程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备注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A2#机房楼	地上七层，地下一层， 总建筑面积 20250m ²	厂区中区	同环评
	A3#机房楼	地上七层，地下一层， 总建筑面积 21050m ²	厂区中区	同环评
公用工程	给水	二期工程项目新增用水 781750t/a	给水水源为城市自来水，由滨湖东路和板霞大道上的市政给水管网各引入一根 DN200 给水管道，在院内连成环状管网。	同环评

	排水	二期工程项目共计排水 391575t/a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体制，其中雨水排入银杏湖大道雨水管网，污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云台山河。	项目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经污水站处理后接管至污水处理厂处理；清下水经雨水管网排入云台山河
	供电	机房配电采用 240V 直流供电系统对设备供电。	结合机房分区供电的便利，计划本工程在标准层配置 20 套 1600A 直流系统，采用 2N 架构供电，每套系统均采用负载分的工作方式。 根据客户要求电池后备时间建议按系统负载率 30 分钟配置。每套 1600A 直流系统配置 2 组 600AH 蓄电池组。 同时本项目各机房楼均设柴油发电机，确保基地内不间断供电。	同环评
	暖通	项目数据中心空调冷源采用集中水冷空调，采用高效的离心式冷水机组，提供数据中心的集中冷源。	10 台(8+2)1100 冷吨高压离心式冷水机组；对应 10 台(8+2)冷冻水泵，UPS 保障；10 台（8+2）冷却水泵。在 IDC 机楼一层冷冻站；5 台（4+1）低噪声开式冷却塔—规划在 IDC 机楼七层屋面。 冷却塔补水应急水池约 700m ³ ，保障市政停水 12 小时的补水需求---规划在配套用房地下一层； 水蓄冷应急冷源—蓄冷罐总容积约 1600m ³ ，保障市政停电 15 分钟 IDC 数据设备的安全。	同环评
环保工程	废气	楼顶烟道	应急柴油发电机组产生的燃烧废气收集后由烟道进入主楼楼顶排放	不在本项目验收范围内
	废水	化粪池+1#污水站（工艺为兼氧酸化+接触氧化（A/O）），污水站处理能力均为 30m ³ /d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经化粪池+1#污水站处理后排入云台山河；空调冷却塔定期排水等清下水经雨水管网排入云台山河	项目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经污水站处理和清下水一起接管至污水处理厂处理；清下水经雨水管网排入云台山河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厂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同环评

		区合理布局，采用减振基座及橡胶减振垫，增强厂房密闭性、建筑隔声，增加厂区绿化等措施	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废	报废组件由供应商回收，生活垃圾、污泥交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依托三期工程 5m ² 一般固废库

原辅材料消耗及仪器设备：

主要原辅材料和设备：

本项目设备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设备统计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备注	实际建设情况
1	数据机柜	4645	全年；由电源设备提供电力	4645
2	动态 UPS 系统	2	全年	2
3	静态 UPS 系统	100	全年	100
4	静态 UPS 系统	12	全年	12
5	静态 UPS 系统	12	全年	12
6	1100 冷吨离心变频冷水主机	八用一备	全年	八用一备
7	单级离心式端吸冷却水泵	八用一备	全年	八用一备
8	单级离心式端吸冷冻水泵	八用一备	全年	八用一备
9	方形横流式低噪声开式冷却塔	八用一备	全年	八用一备
10	柴油发电机组	18	市电停电时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11	HTFC 型内走道排烟风机	4	发生火灾时	4
12	HTFC 型地下室内走道排烟风机	2	发生火灾时	2
13	HTFC 型地下室内走道补风风机	2	发生火灾时	2
14	HTFC 型合用前室正压送风机	4	发生火灾时	4
15	制冷机房通风机	8	平时运行	8
16	高低压配电房通风机	12	平时运行	12
17	数据机房灾后通风系统风机	20	灾后延时运行	20
18	消防泵房通风机	2	平时运行	2
19	室内消火栓泵	4	发生火灾时	4
20	室外消火栓泵	4	发生火灾时	4
21	喷淋泵	4	发生火灾时	4
22	高压冷水变频给水设备	4	全年	4
23	冷却塔补水泵	4	全年	4
24	办公用房 VIV 一拖多空调	2	冬、夏季	2

水平衡：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地面清洁用水（含喷淋和洗眼器用水）和生活污水、冷却循环水。项目生活污水和地面冲洗废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站处理，达到南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入南区污水厂集中处理。空调冷却塔循环冷却水经雨水管网排入云台山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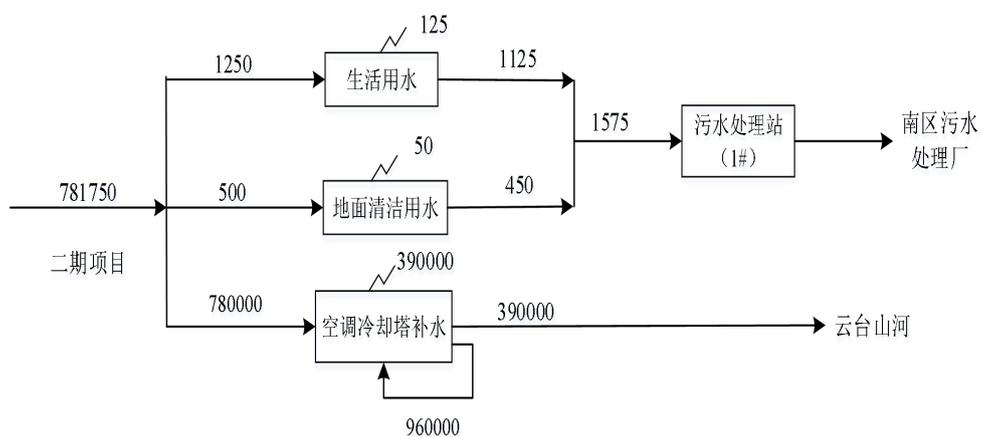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主要进行 2 座机房（百度机房和通用机房）和 1 座配电房建设，建成后不从事生产，机房产污情况如下：

机房为无人值守，用于提供服务器托管、租用及相关增值方面的全方位服务，不从事产品生产制造，无固定劳动定员。

建设单位安排职工定期对设备进行除尘，并检查机房空调、电池、电路运行情况，进行维护，因此产生职工生活污水（W1）、地面清洁废水（W2），并产生生活垃圾（S1）及报废组件（S2）、化粪池污泥和污水站污泥（S3）。

机房内部分区域外租作为办公用房使用，产生了职工生活污水（W3）及办公区地面清洁废水（W4）。

项目每座机房均配套设有架空室外油机，用于在停电情况下向机房供电，使用0#柴油，柴油发电机使用过程中产生少量废气。柴油应急发电机组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勘察和资料查阅，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表内容发生了部分变动，具体如下：

（1）因环境影响评价期间，项目区域管网未铺设到位，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经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云台山河；现项目区域管网已铺设到位，经污水站处理后的废水经污水管网送至南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关于十三五期间全区新改扩建污水处理厂出水提标到准地表IV类的实施意见》中《江宁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的限值要求后排入云台山河；

原排入周边环境的污水现接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污水处理厂排放的尾水水质优于厂区污水站排放的尾水；原排入雨水管网的清下水现接入污水管网送至南区污水厂集中处理，降低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未导致环境不利影响；

根据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文）和《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相关内容，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未加重不良环境影响，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变动判定详见表 2-5。

表 2-5 变动情况分析一览表

类别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否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不涉及	否
规模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否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否
地点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不涉及	否
生产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	不涉及产品品种、生产工艺、原辅料和燃料的变化	否

工艺		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 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否
环境保护措施	9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水原经污水站处理后排入云台山河，现经污水站处理后接入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云台山河，降低了排入外环境的负荷；	否
	10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废水由直接排放改为间接排放，降低了环境影响	否
	11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否
	12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否
	13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 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处置方式未发生变化	否
	14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	否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和排放流程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所在厂区已执行“雨污分流”制度。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清下水主要为空调冷却塔定期排水。

项目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一起接管至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关于十三五期间全区新改扩建污水处理厂出水提标到准地表IV类的实施意见》中《江宁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的限值要求排入云台山河。清下水经雨水管网排放至云台山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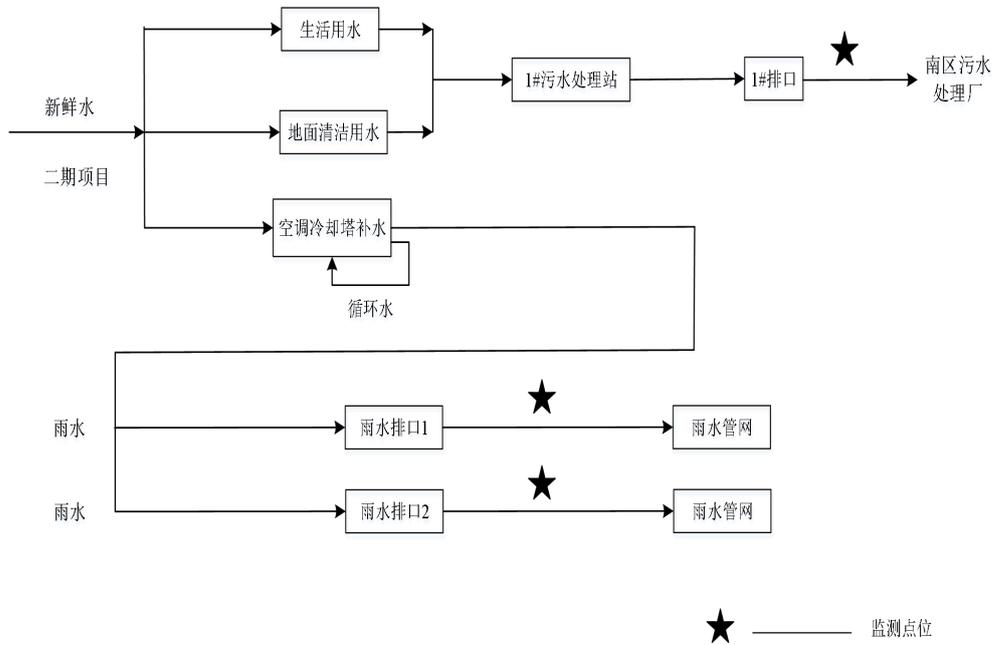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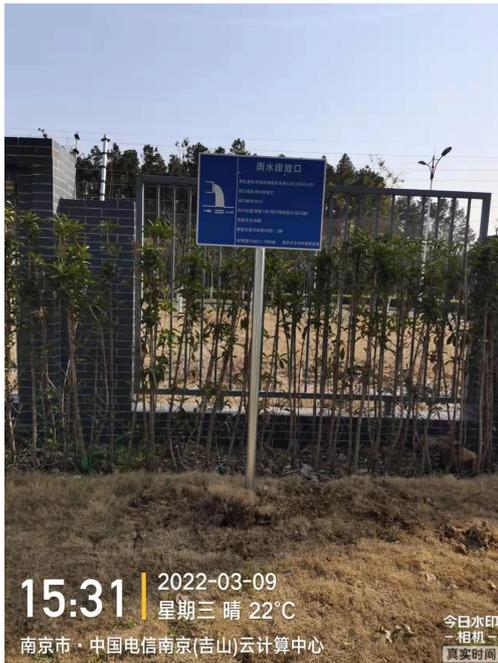


图 3-1 监测点位图



污水接管口 1



雨水排放口 1



雨水排放口 2

2、噪声

项目噪声源为各类泵和风机，通过采用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对环境的影响，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4、固废

1) 固废产生及处置

报废组件由供应商回收，生活垃圾、污泥交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项目产生的各固废及处理方式如下表所示。

表 3-1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t/a)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处置量	处置方式
1	报废组件	运行	一般工业固废	86	5.2	5.2	供应商回收处置
2	污泥	污水站、化粪池	一般固废	99	7.8	7.8	环卫清运
3	生活垃圾	生活		99	6.25	6.25	

2) 固废暂存及管理

本项目依托三期工程5m²一般固废库用于暂存报废组件。



一般固废库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表 3-2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情况

生产设备 /排放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 规律	处理设施		去向	
			“环评”/变动分析要 求	实际建设		
废水	生活污水、 地面清洁废 水	COD、 SS、氨氮、 总磷	间歇	经化粪池+污水处 理站处理达《城镇 污水处理厂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中一级 B 标准后排 入云台山河	经化粪池+污水处 理站处理达南区 污水处理厂接管 标准后排入南区 污水厂集中处理	南区污 水处理 厂
	空调冷却塔 定期排水 (清下水)	COD、SS		排入雨水管网	排入雨水管网	云台山 河
噪声	运行设备	噪声	间断	厂房隔声、距离衰 减等措施	厂房隔声、距离衰 减等措施	自然衰 减
固废	分类收集、储存设施	/	一般工业固废供应 商回收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供 应商回收处置	零排放	
			一般固废环卫清运	一般固废环卫清 运		

表四 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吉山信息枢纽二期工程，用地面积约 15350 m²。总计建筑面积 44992.23m²，共建设机房楼两座（百度机房楼和通用机房楼，7层）、配电房(1层)一座。其中通用机房楼和配电房设地下室。

本次二期工程项目建成后，主体工程作为 IDC(互联网数据中心) 机房将利用已有的互联网通信线路、宽带资源，为客户提供服务器托管、租用及相关增值等服务，该机房为无人值守机房，仅用于提供服务租赁，不从事产品生产，无固定劳动定员。

本项目已取得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投资备案证，文号为宁经管委发〔2016〕336号，项目代码为 2016-320156-63-03-515022。

通过对建设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分析，认为本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建设单位对预期产生的主要污染物采取可行的污染治理措施，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建设项目所在地区环境质量和生态的影响不显著；满足总量控制要求。所以，从环境保护角度看，在落实报告提出的环保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的角度是可行的。

二、建议

1、建设单位设立专门的环保管理部门，进一步完善切实可行的管理和督查制度，要求严格执行“三同时”。

2、建设单位在生产过程中按照环保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都得到妥善处置。

三、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表 4-1 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中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落实情况
1	<p>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已建成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B 标准，排污口依托一期总排口，本次不再另设。</p>	<p>项目已实行雨污分流。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地面清洁废水经化粪池+污水站处理达南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市政管网接管至南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到《关于十三五期间全区新改扩建污水处理厂出水提标到准地表IV类的实施意见》中《江宁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的限值要求排入云台山河； 排口已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要求》（苏环控[97]122号文）的要求设置，并标识管理；</p>
2	<p>建设单位应合理布设噪声源，选用低噪声设备，增强厂房的密闭性，采用隔声、减振、隔音等有效的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p>	<p>验收监测期间，建设单位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后，项目边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p>
3	<p>项目产生的柴油发电机组废气，经负压抽出后，由烟道通往主楼楼顶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固定污染源一氧化碳排放标准》（DB13/487-2002）。</p>	<p>应急柴油发电机组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p>
4	<p>项目产生的报废组件交由供应商回收、维修；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污泥，统一交由市政部门集中处理。</p>	<p>项目各类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p>
5	<p>项目使用柴油发动机，并配套设置柴油储罐，为避免油罐事故条件下的环境影响，建议业主开展安全评价工作，并以安评结论作为环保审批、管理的依据</p>	<p>本项目依托现有一期工程的柴油储罐，并落实了相关安全措施。</p>
6	<p>项目建设期间的环境现场由我局环境监察大队负责监督管理。施工单位在进场 15 日前须到环境监察大队进行施工申报登记；施工时须按“南京市施工噪声管理规范”和南京市人民政府第 287 号《南京市场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要求进行文明施工；施工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施工废水须达标排放；建筑施工垃圾运往指定地点；施工单位夜间施工须到环境监察大队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p>	<p>项目施工期已按照相关要求落实相关环保及各类措施；</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监测的质量保证严格按照监测单位编制的《质量手册》、《程序文件》等质量体系文件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和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检测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均已经过校准，详见表 5-2。

表 5-2 检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
1	pH 值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BJT-YQ-077
2	化学需氧量	滴定管
3	悬浮物	PTX-FA210S 电子天平 BJT-YQ-119
4	氨氮	721G 分光光度计 BJT-YQ-029
5	总磷	721G 分光光度计 BJT-YQ-029
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BJT-YQ-049 AWA6221B 声校准器 BJT-YQ-087

3、人员资质

所有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一 验收监测内容

此次竣工验收监测是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南京吉山数据中心新建机楼(吉山信息枢纽二期工程)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进行全面考核,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以检查各种污染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国家标准。

1、废水监测

水污染物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表 6-1。

表 6-1 水污染物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测点号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W1	1#污水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每天 4 次, 监测 2 天
Y1	1#雨水排口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每天 1 次, 监测 2 天
Y2	2#雨水排口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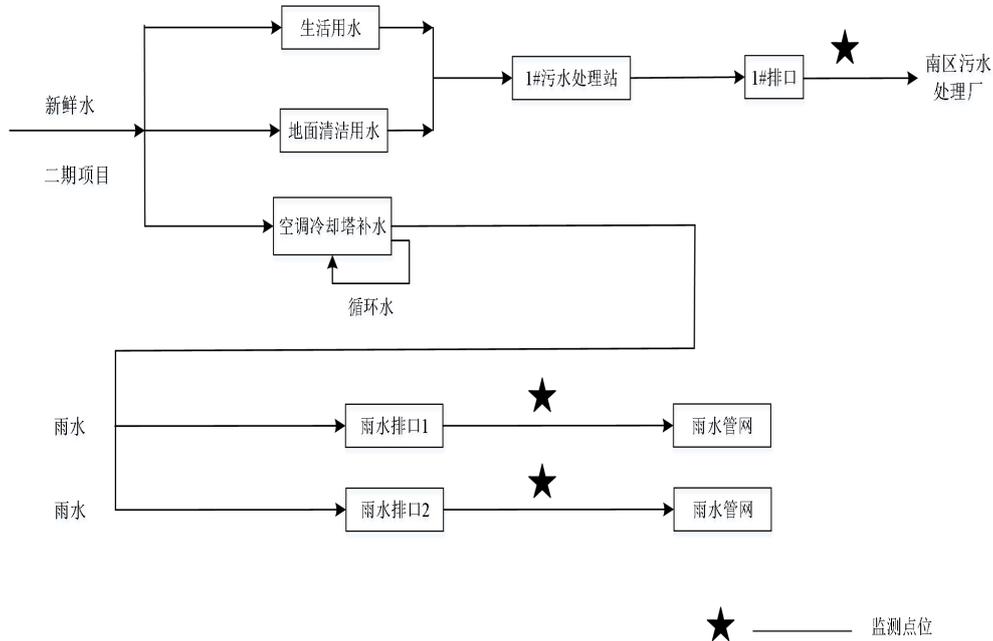


图 6-1 废水监测点位图

2、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表 6-2。

表 6-2 噪声、声环境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污染种类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布点个数	监测频次	备注
噪声	东厂界 N1	等效连续 A 声级	4（东、南、西、 北厂界）	昼间 1 次，监 测 2 天	/
	南厂界 N2				
	西厂界 N3				
	北厂界 N4				



监测点位图

图 6-2 监测点位图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22年2月25日至2月26日对南京吉山数据中心新建机楼（(吉山信息枢纽二期工程)项目）实施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措施正常运行，机架租赁服务和宽带服务已开启运行，符合竣工验收监测要求。

二、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本项目污水排口的监测结果见下表。由表 7-1 可知，2022 年 2 月 25 日至 2 月 26 日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排口中废水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满足南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表 7-1 污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项目	样品名称	W1 污水总排口								评价	标准
	采样日期	2022 年 02 月 25 日									
	样品性状	瓶装无色略浑无嗅无浮油液体									
	单位	检测结果									
		08:10	10:13	13:02	15:09	08:23	10:19	13:14	15:22		
pH	无量纲	7.3	7.4	7.6	7.4	7.8	7.2	7.3	7.1	/	6~9
化学需氧量	mg/L	7	8	6	9	24	18	22	26	达标	300
悬浮物	mg/L	25	24	26	25	42	39	45	41	达标	250
氨氮	mg/L	9.64	9.31	9.88	9.55	1.17	1.14	1.07	0.993	达标	20
总磷	mg/L	0.44	0.41	0.37	0.43	0.74	0.68	0.70	0.73	达标	3

表 7-2 雨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项目	样品名称	Y1 雨水排口		Y2 雨水排口		评价	标准
	采样日期	2022 年 02 月 25 日		2022 年 02 月 26 日			
	样品性状	瓶装无色略浑无嗅无浮油液体		瓶装无色略浑无嗅无浮油液体			
	单位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08:31	08:39	08:23	08:41		
化学需氧量	mg/L	18	12	19	14	达标	40
悬浮物	mg/L	36	34	34	33	达标	40

表 7-3 污水监测期间参数统计表

监测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水温(°C)
2022.02.25	W1 污水总排口	08:10	6.4
		10:13	6.4
		13:02	8.2
		15:09	6.0
2022.02.26		08:02	6.0
		09:50	6.2
		14:05	14.2
		16:01	10.0
		10:08	6.2
		14:16	14.2
		16:12	10.2
		2022.02.25	Y1 雨水排口
2022.02.26	08:23	6.0	
2022.02.25	Y2 雨水排口	08:39	6.4
2022.02.26		08:41	6.0

2、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结果表明：2022年2月25日~26日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50dB(A)~56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类标准。噪声监测数据见表 7-4。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日期	检测点号	检测点位	昼间		
			测量值 dB(A)	标准值 dB(A)	评价
2022年2月 25日	Z1	东厂界外1米	58	60	达标
	Z2	南厂界外1米	59	60	达标
	Z3	西厂界外1米	56	60	达标
	Z4	北厂界外1米	57	60	达标
2022年2月 26日	Z1	东厂界外1米	57	60	达标
	Z2	南厂界外1米	58	60	达标
	Z3	西厂界外1米	56	60	达标
	Z4	北厂界外1米	59	60	达标

4、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总量核算结果见下表，本项目废水原为直接排放，现接管进污水处理厂处理，总量在污水处理厂内平衡，不进行总量的考核。具体结果见表 7-5。

表 7-5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污染物接管量核算

污染物	日均排放浓度 (mg/L)	废水外排环境 量 (t/d)	年运行时间 (d)	接管总量 (t/a)
废水量	1575	4.3	365	1575
pH 值	/			/
化学需氧量	15			0.02
悬浮物	33.4			0.05
氨氮	5.3			0.01
总磷	0.6			0.001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1、噪声

2022年2月25日~26日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各噪声源运行正常,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2、废水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排口中废水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满足南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原为直接排放,现接管进污水处理厂处理,总量在污水处理厂内平衡,不进行总量的考核。

通过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南京吉山数据中心新建机楼((吉山信息枢纽二期工程)项目现场勘察,目前主体工程均已建成并入使用。其规模、功能及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律法规要求,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测的各类污染物结果均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南京吉山数据中心新建机楼（(吉山信息枢纽二期工程)项目			项目代码	2016-320156-63-03-515022	建设地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现有厂区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I6450 互联网数据服务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项目用地面积约 15350 m ² ，总计建筑面积 44992.23m ² ，新建 2 栋数据中心机房楼（含配电房），作为数据中心，利用已有的互联网通信线路、宽带资源，为客户提供服务器托管、租用及相关增值等服务。			实际生产能力	项目占地面积 12045.81m ² ，建筑面积 41300m ² ，新建 2 栋数据中心机房楼（含配电房），作为数据中心，利用已有的互联网通信线路、宽带资源，为客户提供服务器托管、租用及相关增值等服务。		环评单位	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南京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18 年 4 月 20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000743917098X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23139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70		所占比例（%）	1.6%		
	实际总投资		23139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70		所占比例（%）	1.6%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000743917098X	验收时间	2022 年 3 月		

污染物排放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量	1284.1	/	/	/	/	1575	1575	/	2859.1	2859.1	/	1575
	化学需氧量	0.08	15	300	/	/	0.07	0.07	/	0.15	0.15	/	0.07
	悬浮物	0	33.4	250	/	/	0	0	/	0	0	/	0
	氨氮	0.01	5.3	20	/	/	0.01	0.01	/	0.02	0.02	/	0.01
	总磷	0.001	0.6	3	/	/	0.001	0.001	/	0.002	0.002	/	0.001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